

東亞銀行保險 **Loyalty Club** - 條款及細則

定義

「Loyalty Club」	指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提供之保險會員計劃。
「會員」	指已登記為 Loyalty Club 計劃會員之任何人士。
「e-Dollars」	指 Loyalty Club 所使用之禮品換領計算單位，根據會員為其於東亞銀行保險網頁成功投保之保險計劃所繳付的首次淨保費金額或其他獎勵計劃給予會員。
「禮品」	指任何現金禮券或指定保險產品可扣減應繳保費之金額或本行指定之其他項目。

1. 本行有權接納或拒絕任何 Loyalty Club 之會員申請而無須提供任何理由。
2. 會員可隨時電郵至 insurance@hkbea.com 預先通知本行終止會籍事宜。於本行收到通知後，所有餘下之 e-Dollars 即被註銷。
3. 若某會員以欺詐、不誠實或欺騙的方式為自己或他人取得 e-Dollars 以換領禮品，則該會員須對本行補償已獲得的禮品總值，以及本行因此而招致或承受的全部費用和損害賠償。
4. Loyalty Club 會員申請經接納後，本行方會正式給予及記錄其所賺取之 e-Dollars。
5. e-Dollars 不可由某 Loyalty Club 賬戶轉至另一賬戶。所有用作換領禮品之 e-Dollars 必須為同一會員所使用並存於同一賬戶內，並不可連同其他賬戶內之 e-Dollars 一併計算。
6. e-Dollars 以會員於2023年1月31日或之前繳付的淨首期保費金額計算。會員每繳付港幣 1 元淨首期保費，便可獲得1 個e-Dollar。換言之，2023 年 2 月 1 日或以後，繳付的淨首期保費將不會獲得 e-Dollars。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之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7. e-Dollars 之有效期於獲得當日起計至2023年12月31日終止。於有效期終結後，任何未享用之 e-Dollars 即告無效及被註銷。
8. 會員必須於獲成功發出第一份保單後，方可使用 e-Dollars 換領禮品。
9. 本行接獲換領禮品申請後將於會員之 Loyalty Club 賬戶中自動扣除相應之 e-Dollars。e-Dollars 一經扣除，在任何情況下均不獲退回或更改。
10. 禮品不可轉換及不能兌換現金或其他優惠。
11. 如禮品為現金禮券，
 - i. 禮品將於處理換領禮品申請起計 8 星期內以平郵方式寄往會員之通訊地址(根據 Loyalty Club 之記錄)。會員須於提交換領申請前確保於 Loyalty Club 內登記之通訊地址正確無誤。已換領之禮品不能退回及補發。本行不會承擔任何禮品之損毀及遺失。
 - ii. 禮品之使用須接受相關供應商戶指定的之條款及細則使用約束。本行不會對供應商戶提供的資料、產品或服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禮券所引起或 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查詢，會員應直接與供應商戶聯絡。
 - iii. 所有禮品數量有限，換完即止。如禮品換罄，本行有權以其他禮品代替而無須事前通知。

12.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 **Loyalty Club** 架構、優惠及其他項目之最終權利，包括更改此等條款及細則、終止 **Loyalty Club** 會員計劃、終止任何會員會籍及取消任何禮品而無須事前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之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3. 此等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以英文版本為準。